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组成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安康先生（董事长）、范蓓女士、马小伟先生、安文琪女士、安文珏女士、潘若文女士。

独立董事：李德新先生、董关木先生、杨东升先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三名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

性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3-016 号公告。

二、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组织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	召集人（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德新、安康、范蓓	安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德新、董关木、安康	李德新
提名委员会	董关木、杨东升、安康	董关木
审计委员会	杨东升、李德新、安文珏	杨东升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三、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职工代表监事：勾新图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娄源成先生（监事会主席）、马超援先生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3-017 号公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3-024 号公告。

四、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安文珏女士

常务副总经理：潘若文女士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吕成玉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吕成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五、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李伦先生

鉴于李伦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待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方可履职，李伦先生已承诺报名参加最近一期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尽快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其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吕成玉、李伦

电话：0373-3559909

传真：0373-3559991

电子邮箱：hlym@hualan.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一号附一号

邮政编码：453003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安文珏女士，中国国籍，1989年出生，毕业于西蒙弗雷泽大学统计学专业，获学士学位。自2015年6月，历任华兰生物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华兰生物董事，2020年3月至2022年3月任华兰疫苗副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华兰疫苗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文珏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安文珏女士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安康先生的女儿，是公司董事安文琪女士的妹妹，是公司控股股东华兰生物的董事。除以上情形外，安文珏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潘若文女士，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生物化学工程系，研究生学历，医学生物学高级工程师。自1993年2月，历任华兰生物质量保证部经理、副总经理，华兰疫苗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华兰生物董事，2020年6月至2022年3月任华兰疫苗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华兰疫苗常务副总经理、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若文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潘若文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华兰生物的董事。除以上情形外，潘若文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吕成玉先生，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自 2009 年 2 月，历任华兰生物证券部主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3 月担任华兰疫苗财务总监，2020 年 6 月至今任华兰疫苗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成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本公司任职外，吕成玉先生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康先生控制的其它企业任职，吕成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伦先生，中国国籍，1994 年出生，毕业于河南工业大学金融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华兰生物证券部证券专员；2020 年 6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华兰疫苗证券部证券专员；2022 年 2 月至今，任华兰疫苗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本公司任职外，李伦先生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康先生控制的其它企业任职，李伦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